
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

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平洋证券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优优汇联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优优汇联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，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

一、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。此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7,773,840 股，募集资金人民币 10,105,992 元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主要用于支付职工薪酬、日常办公支出、差旅等用途。

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向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同意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（2023）2571 号），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不超过 777.384 万股新股。

2023 年 8 月 18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》。截至 2023 年 8 月 21 日，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已将投资款实缴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（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大支行，账号：35150198170100001628）。2023 年 8 月 22 日，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对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，并出具了宣达验字[2023]0009 号《验资报告》。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

公司已经按照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定向发行规则》的规定建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并披露，该制度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经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权限、决策程序、风险控制及信息披露要求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账户及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，公司与本次定向发行时的主办券商东吴证券、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大支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，存储银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大支行，存储账户为 35150198170100001628，该专户专门为本次募集资金设立，除了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净额，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。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根据公司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，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 10,105,992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余额
一、期初募集资金余额	-
加：本期募集资金金额	10,105,992.00
加：银行存款利息	628.42
二、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10,106,620.42
三、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（含手续费支出）	6,973,927.51
其中：补充流动资金	-
支付职工薪酬	3,192,776.90
日常办公支出	576,673.21

差旅及其他经营相关支出等	3,204,477.40
四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	3,132,692.91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经核查，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严格按照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问题。

六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经核查，主办券商认为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《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
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2024年4月29日